

金門縣卓環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

組織與運作要點

一、本校為提升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課發會）功能，依據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特訂定本注意事項。

二、課發會之組織成員及運作方式，應依本注意事項之規定辦理。

課發會組成委員總數及以下各款人員或代表之人數與產生方式等，由本校校務會議決定之，並應載明於學校課發會組織要點。

學校課發會設置委員15人，其成員如下：

- (一) 校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
- (二) 學校行政代表：教務單位之主任及組長為當然委員。
- (三) 年級及領域/科目之教師代表：得邀請特教教師列席。
- (四) 學生家長會課發會代表。

校長	楊杰頤
教導主任(英語領域教師代表)	陳鳳君
教務組長	謝佩珊
國語文領域教師代表	陳育彰
鄉土語言領域教師代表	李麗君
數學領域教師代表	陳元一
社會領域教師代表	劉幸雅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師代表	張瑞麟
生活課程領域教師代表	翁振鈞
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代表	黃鴻恩
綜合領域領域教師代表	薛佳昕
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代表	莊鈺婕
彈性課程領域教師代表	吳國彰
特教教師代表	周詩筑
學生家長會課發會代表	許志恒

三、學校課發會之運作，應依以下方式辦理：

- (一) 學校課發會由校長召集之，每學年定期舉行四次會議，以每學期各兩次為原則。必要時經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連署，得召開臨時會議。
- (二) 學校課發會開會時，以校長為當然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 (三) 學校課發會委員均為無給職，由各領域推派代表任職。委員於任期中因故無法執行職務時，應解除其委員職務。遞補、候補或補選產生之委員，其任期均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 (四) 學校課發會開會時，得視實際需要邀請專家、學者、學生等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陳述意見。
- (五)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經委員總數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決議，始得陳報本府備查。

四、學校課發會之職務如下：

- (一) 審議每節分鐘數與年級、班級之組合，實施跨領域統整課程。
- (二) 審議每週僅實施一節課之領域或科目之開課方式。
- (三) 審議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於國民小學教育階段之英語文課程開課方式。
- (四) 審議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於國民中學教育階段之自然科學、社會、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科技等領域，採取領域教學或分科教學之實施與開課方式。
- (五) 審議學校部定課程或校訂課程進行跨領域或跨科目之協同教學課程計畫暨協同教師授課節數之採計方式。
- (六) 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
- (七) 檢核學校部定課程暨校訂課程之執行情形。
- (八) 依據法令、員額編制、校務運作及課程發展等，訂定授課時數之編配原則，並經校務會議決議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九) 審議學校辦理教師進修、公開授課之教學專業成長計畫。

五、學校課發會應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其方式如下：

- (一) 審議全校於每學年開學前所擬定之下學年度部定課程計畫、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其內涵應融入有關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
- (二) 審議全校於每學年開學前所擬定之下學年度校訂課程計畫暨開課方式，其課程內涵應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學生學習需求等相關因素，結合學校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
- (三) 審議學校依據本府課程計畫審查意見修正之課程計畫。學校除應於開學前將會議紀錄函送本府備查外，另應運用書面或網站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計畫內容。若有修正，亦應函送本府並公告之。

前項課程計畫之呈現，應包含內容如下：

- (一) 學年及學期之學習目標。
- (二) 單元活動主題。
- (三) 相對應核心素養內涵。
- (四) 學習重點與內容、時數。
- (五) 學習評量之實施方式與期程。
- (六) 備註等其他項目。

六、學校課發會之行政工作，由學校教務單位主辦，相關單位協辦。

七、本注意事項經本府教育處邀集校長代表、行政代表、教師組織代表討論審議通過，依行政程序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卓環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111 年 08 月 29 日 13：30

貳、地點：卓環國小會議室

參、主席：楊杰頤 校長

記錄：謝佩珊

肆、出席者：陳鳳君、張瑞麟、吳國彰、謝佩珊、翁振鈞、劉幸雅、陳育彰、陳元一、林敬皓、李麗君、陳新羽、莊鈺婕、薛佳昕、楊思婕、黃鴻恩、周詩筑、顧郁卿

伍、討論題綱：

一、審核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運作要點。

(一)課發會之組織成員如附件所示。

決議：通過

二、審核本校各年級校本課程教師安排

(一)由於本學期校本課程採協同教學，各年級授課老師將由討論後進行安排，請各組進行協調並做成會議決議。

(二)討論低年級一與二年級校本課程之授課老師。

決議：一年級授課教師為莊鈺婕；二年級授課教師為吳國彰。

(三)討論中年級三與四年級校本課程之授課老師。

決議：三年級授課教師為陳育彰、張瑞麟；四年級授課教師為薛佳昕。

(四)討論高年級五與六年級校本課程之授課老師。

決議：五年級授課教師為陳元一；六年級授課教師為楊思婕。

三、審核本校本學期單雙週校本課程、閱讀課程以及社團活動課程之上課方式。

(一)單週將進行閱讀課程，雙週進行社團課程以及校本課程。

決議：通過。

(二)低年級由謝佩珊、楊思婕、劉幸雅三位老師討論一與二年級社團活動之上課方式。

決議：通過，會後發下學生分組名單。

(三)中高年級由陳元一、薛佳昕、楊思婕、張瑞麟、黃鴻恩、林敬皓六位老師討論三到六年級社團活動之上課方式。

決議：通過，會後發下學生分組名單。

四、審核本校本學年需實施公開授課之相關教師及公開授課實施流程。

(一)依據公開授課實施辦法，需公開授課人員如下：

1.現職學校校長、授課專任教師及兼任行政職務專任教師。

2.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課、

代理教師。

3.公開授課人員由施行十二年國教課綱相關年級之教師及校長擔任，並配合十二年國教施行逐年擴大實施對象。

4.本校初任教師。

決議：以教師搭配主科(國、英、數、社、自)為主，九月中預填時間及科目，可配合數位精進計畫【數學 2-6 年級】(多媒體使用)。

(二)依據公開授課實施辦法，公開授課實施流程如下：

1.需完成共備、說課、觀課以及議課四個步驟。

2.各類表單將上傳至本校雲端，並請於公開授課結束後回傳各表單至教務組。

決議：通過

五、 審核 111 學年度 1-6 年級學習節數分配表。

決議：審查通過 111 學年度 1-6 年級學習節數分配表

六、 審核 111 學年度 1-6 年級彈性課程及學校本位課程安排。

決議：審查通過 111 學年度 1-6 年級彈性課程及校訂課程安排。

七、 審核 111 學年度 1-6 年級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安排。

決議：審查通過 111 學年度 1-6 年級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安排。

八、 審核 111 學年度 1-6 年級部定課程計畫安排。

決議：審查通過 111 學年度 1-6 年級部定課程計畫安排

九、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一)本學期作業實施及檢閱要點相關內容如下：

1、寫字練習：每學期結束前須完成至少 12 張毛邊紙之毛筆字習寫練習。

2、寫作練習：每學期結束前應指導學生完成至少四篇作文。

3、各科習作：評閱時註明批改日期，並逐單元（或逐篇）予以評定等第、分數或回饋。學生若有錯誤，需由教師評閱後協助學生訂正之。

4、多元作業：應由班級導師指導學生完成，每學期結束前應指導學生完成至少八篇多元作業(如週記、日記)。其中，若多元作業採用作文形式，則一篇作文視同多元作業四篇；若多元作業採用小日記形式，則應每日書寫。

5、各班決定採用之多元作業形式應於期初課發會提出後通過，修正時亦須經課發會同意。

決議：通過。

十、 評量時間

1.第一次定期評量時間：11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二)、111 年 11 月 2 日(星期三)

2.第二次定期評量時間：112 年 1 月 12 日(星期四)、112 年 1 月 13 日(星期五)

十一、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卓環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定期評量試卷審閱辦法

一、依據：依「金門縣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

二、目的：建立公平機制，以維護學生權益之公平性。

三、試卷審閱流程：

流 程	辦 理 人 員		
	期 中 評 量	期 末 評 量	負 責 人 員
命 題	第八週(10/21)前完成	第十八週(12/30)前完成	任課教師
審 題	111/10/24-111/10/27	112/01/3-112/01/6	審題老師
修 正	111/10/28-111/10/30	112/01/7-112/01/10	任課教師
印 製	111/10/31(一)	112/01/11(三)	任課教師
期 中 考	111/11/1-111/11/2	112/1/12-112/1/13	任課教師
成 績 統 計 及 分 數 應 用	期中評量週後一週 11/11(五)前發成績單	01/16(一) 放學前完成輸入 01/19(四)休業式	任課教師

四、試題審閱印製流程：

(一)、審題：

1.校內：任課教師填寫「教師命題自我檢核表」並簽名連同試卷交由教導處教務組發放給擔任審題教師填寫試題審查表，並於「審題教師」欄位簽名。

2.校外：線上審題，請命題老師將電子檔繳交至教務組，校外教師會於審題期間共同審題。

(二)、修正：

需修正之試卷，由教導處教務組將審題意見連同試卷交回給命題老師修正；修正後由任課老師自行印製施測。

(三)、上網輸入成績：

考完試後，請老師於定期評量後盡速登入金門縣第二代國中小校務行政系統，自行輸入學生成績，輸入完畢後，由教務組統一印製並發放成績單給學生。

五、本實施要點經呈請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導處教務組 謹訂

金門縣烈嶼鄉卓環國小 111 年度第 1 學期命題檢核表

領域名稱		年 級	年級
命題範圍		命題教師	

一、評量檢核內容

檢核項目	檢核內容	檢核程度			
		完全達到	大部分達到	少部分達到	未達到
命 題 內 容	題目設計符合教學目標				
	題目涵蓋各學習內容				
	題型涵蓋不同認知層次				
	大題配分比例適當				
	單元配分比例適當				
	題意及作答說明清楚明確				
	題目避免母子效應				
	題目內容難易適中				
	題型設計多元具新意				
試 卷 版 面	試卷版面編排得宜				
	字體字型清楚易讀				
	答題空間大小適當				
	題目附圖清楚適當				

二、試卷單元及大題配分表(表格請依實際出題狀況修正—表格內填寫分數)

單元 題型						合計
合計						

金門縣烈嶼鄉卓環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一次定期評量 試題審查表

審查年級：_____年級 審查科目：國語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繳卷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命題範圍：_____

出題來源：出自命題光碟 自行命題 命題老師：_____

	審題教師一簽名：	審題教師二簽名：	教務組審查核章：
版面 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標題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A3 製卷並以標楷體繕打 <input type="checkbox"/> 版面編排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字體大小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答題空間適當	<input type="checkbox"/> 標題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A3 製卷並以標楷體繕打 <input type="checkbox"/> 版面編排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字體大小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答題空間適當	<input type="checkbox"/> 版面配置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圖形印刷清晰可讀
試卷 編製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配分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單元配分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總分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未超出預訂命題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各單元命題比例均衡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配分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單元配分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總分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未超出預訂命題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各單元命題比例均衡	<input type="checkbox"/> 配分合宜
題目 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題意及作答方式清楚明確 <input type="checkbox"/> 題目設計符合教學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多元涵蓋不同認知層次 <input type="checkbox"/> 字音字形及標點符號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題目內容難易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題意及作答方式清楚明確 <input type="checkbox"/> 題目設計符合教學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多元涵蓋不同認知層次 <input type="checkbox"/> 字音字形及標點符號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題目內容難易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多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具原創性
綜合 建議 (一)	試卷勘誤(詳見試卷) ¹		
綜合 建議 (二)	試卷勘誤(詳見試卷)		
命題老師簽名：			

承辦人：

教導主任：

校長：

¹ 標題範例：金門縣卓環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 一年級 國語科 第一次定期評量。

² 試卷勘誤：各份試卷若有錯字或格式上建議修正部分，請用紅筆直接在考卷上做修改，方便命題教師後續修訂。

金門縣烈嶼鄉卓環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二次定期評量 試題審查表

審查年級：_____年級

審查科目：國語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繳卷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命題範圍：_____

出題來源：出自命題光碟 自行命題

命題老師：_____

	審題教師一簽名：	審題教師二簽名：	審題教師三簽名：	教務組審核章：
版面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標題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A3 製卷並以標楷體繕打 <input type="checkbox"/> 版面編排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字體大小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答題空間適當	<input type="checkbox"/> 標題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A3 製卷並以標楷體繕打 <input type="checkbox"/> 版面編排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字體大小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答題空間適當	<input type="checkbox"/> 標題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A3 製卷並以標楷體繕打 <input type="checkbox"/> 版面編排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字體大小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答題空間適當	<input type="checkbox"/> 版面配置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圖形印刷清晰可讀
試卷編製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配分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單元配分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總分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未超出預訂命題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各單元命題比例均衡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配分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單元配分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總分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未超出預訂命題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各單元命題比例均衡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配分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單元配分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總分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未超出預訂命題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各單元命題比例均衡	<input type="checkbox"/> 配分合宜
題目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題意及作答方式清楚明確 <input type="checkbox"/> 題目設計符合教學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多元涵蓋不同認知層次 <input type="checkbox"/> 字音字形及標點符號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題目內容難易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題意及作答方式清楚明確 <input type="checkbox"/> 題目設計符合教學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多元涵蓋不同認知層次 <input type="checkbox"/> 字音字形及標點符號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題目內容難易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題意及作答方式清楚明確 <input type="checkbox"/> 題目設計符合教學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多元涵蓋不同認知層次 <input type="checkbox"/> 字音字形及標點符號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題目內容難易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題型多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具原創性
綜合建議(一)	試卷勘誤(詳見試卷) ²			
綜合建議(二)	試卷勘誤(詳見試卷)			
綜合建議(三)	試卷勘誤(詳見試卷)			
命題老師簽名：				

承辦人：_____

教導主任：_____

校長：_____

² 標題範例：金門縣卓環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 一年級 國語科 第二次定期評量。

² 試卷勘誤：各份試卷若有錯字或格式上建議修正部分，請用紅筆直接在考卷上做修改，方便命題教師後續修訂。

卓環國小 111 學年度試題審題分配表

班級	科目	命題教師	審題教師
101	國語	薛佳昕(命題)	顧郁卿、陳育彰 (審題)
101	數學	薛佳昕(命題)	周詩筑、陳新羽 (審題)
201	國語	莊鈺婕(命題)	顧郁卿、陳元一 (審題)
201	數學	莊鈺婕(命題)	劉幸雅、謝佩珊 (審題)
301、302	國語	李麗君(期中) 陳新羽(期末)	陳育彰、薛佳昕 (審題)
301、302	數學	陳新羽(期中) 李麗君(期末)	謝佩珊、黃鴻恩 (審題)
301、302	英語	楊思婕(命題)	陳鳳君、周詩筑 (審題)
301、302	社會	楊思婕(命題)	林敬皓、黃鴻恩 (審題)
301、302	自然	黃鴻恩(命題)	張瑞麟、吳國彰 (審題)
401	國語	林敬皓(命題)	李麗君、周詩筑 (審題)
401	數學	林敬皓(命題)	薛佳昕、陳元一 (審題)
401	英語	楊思婕(命題)	陳鳳君、翁振鈞 (審題)
401	社會	劉幸雅(命題)	莊鈺婕、李麗君 (審題)
401	自然	吳國彰(命題)	陳育彰、陳新羽 (審題)
501	國語	陳元一(命題)	薛佳昕、李麗君 (審題)
501	數學	陳元一(命題)	林敬皓、莊鈺婕 (審題)
501	英語	陳鳳君(命題)	楊思婕、翁振鈞 (審題)
501	社會	謝佩珊(命題)	劉幸雅、楊思婕 (審題)
501	自然	張瑞麟(命題)	黃鴻恩、林敬皓 (審題)
601	國語	陳育彰(命題)	陳元一、顧郁卿 (審題)
601	數學	陳育彰(命題)	謝佩珊、陳新羽 (審題)
601	英語	陳鳳君(命題)	翁振鈞、楊思婕 (審題)
601	社會	謝佩珊(命題)	莊鈺婕、劉幸雅 (審題)
601	自然	翁振鈞(命題)	張瑞麟、吳國彰 (審題)

審題小計：

鳳君 2、瑞麟 2、國彰 2、振鈞 3、幸雅 3、佩珊 3

育彰 3、元一 3、敬皓 3、麗君 3、新羽 3、鈺婕 3、佳昕 3

鴻恩 3、思婕 3、郁卿 3、詩筑 3

金門縣卓環國小111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課發會 會議簽到表

- ◆ 日期：111年8月29日(星期一)
- ◆ 時間：下午1:30
- ◆ 地點：卓環國小會議室

列席人員：楊杰頤、張瑞麟、陳鳳君、吳國彰、謝佩珊、翁振鈞、
劉幸雅、陳育彰、陳元一、林敬皓、李麗君、陳新羽、莊鈺婕、
薛佳昕、黃鴻恩、楊思婕、顧郁卿、周詩筑

主 席：楊杰頤 **楊杰頤** 紀錄：謝佩珊 **謝佩珊**

出席人員

翁振鈞	林敬皓	楊思婕	陳鳳君
周詩筑	莊鈺婕	洪韻凌	
李麗君	吳國彰	謝佩珊	
顧郁卿	顧郁卿	黃鴻恩	
陳新羽	陳育彰	張瑞麟	
劉幸雅	岑福曹 Lumen Nolan		
Maine	陳美娜		

簽 於 教 導 處

日期：111年9月8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陳本校111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紀錄，詳如附件，請核示。

說明：

一、依據本校校務行事曆辦理。

二、檢附111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紀錄、簽到表、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章程各乙份。

擬辦：奉核可後，將會議紀錄上傳至學校網站。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決行

教師兼教務組長 謝佩珊

0908

教師兼代理教導主任 陳鳳君

0908

如接洽

卓環國小校長 楊木頭 0912

裝

訂

線